



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機車收費停車棚通行證申請通告

【重要提醒】通行證請勿轉借、偽造及冒用，行駛時請遵守交通規則、應戴安全帽並嚴禁逆向行駛、超速及按鳴喇叭，並應禮讓行人優先通過，車子應停放於規定之停車格內，如有違規將依「校園車輛管理辦法」及「學生車輛通行證管理施行細則」進行處理。

一、作業時程說明：

- (一) 作業時間以公告上班日之上班時間為限，休息日、例假日及國定假日等皆無法受理。
- (二) 本停車場採車牌辨識系統，申請機車種類包括普通輕、重型機車(白牌)、250c.c.以上大型重型機車(黃牌、紅牌)、有車牌之微型電動二輪車；電動自行車無車牌無法申請。
- (三) 本次可申請數量共**400張**，每張通行證費用**500元整**，詳細時程如下：

日期	項目	作業說明
5月25日前	上網公告	總務處事務組網頁 https://dbs.pu.edu.tw/
5月26日至31日	學生上網登錄申請	請至 e 校園服務網登錄>各類系統>會總>學生機車棚通行證申請。 https://alcat.pu.edu.tw/
6月1日	電腦抽籤	
6月3日	網頁公告中籤名單 正取 400名 ，候補 100名 。 不得自行更替或交換。	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查詢公告並下載申請表 https://dbs.pu.edu.tw/
6月4日至9日	1. 不須繳交紙本申請表。 2. 正取學生繳交通行證費用。 3. 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放棄，由候補名單依序遞補。 4. 資格不符者，辦理退費。	一、請至 e 校園服務網下載台灣 Pay 繳費，或持靜宜校園新生活 App 產生”待繳清單”產生的 QRCode 至的自動繳費機掃碼繳費。 二、申辦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班日 09:00~ 16:00 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櫃台辦理。
6月10日至12日	1. 依缺額數量，依序通知候補學生，不須繳交紙本申請表。 2. 遞補者須於收到通知後2日內完成繳費。	同上

二、退費說明：本機車停車場採車牌辨識系統，若無法辨識進場者，請與本組連絡；若因車牌角度、歪屈、髒污不清等各項因素，導致無法自動辨識者，請於開學後15天內至本組辦理全額退費。

※若有任何問題請撥校內分機 11322、11329 洽詢



e 校園服務網



總務處事務組網頁